

辽宁省朝阳市剧目创作工作室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朝阳市剧目创作工作室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朝阳市剧目创作工作室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朝阳市剧目创作工作室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朝阳市剧目创作工作室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辽宁省朝阳市剧目创作工作室概况

一、主要职责

- （一）负责公共文化服务工作。
- （二）负责文学文艺作品生产和剧目创作工作。
- （三）负责政策宣传、公共服务、惠民演出、艺术普及等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朝阳市剧目创作工作室 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朝阳市艺术剧院（市剧目创作工作室）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740.85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740.85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40.8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增加 210.62 万元，增长 39.72%，主要原因：人员工资保险调整及项目支出有所增加。

(二) 支出总计 740.85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410.32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55.38%。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79.3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76 万元。

2. 项目支出 330.53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44.62%。主要包括设施维修设备购置项目、排演歌舞剧《红山》项目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 210.62 万元，增长 39.72%，主要原因：人员工资保险调整及项目支出有所增加。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严格执行预算，未形成结转结余。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40.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10.32 万元，项目支出 330.5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10.62 万元，增长 39.72%，主要原因：人员工资保险调整及项目支出有所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52.24%，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4.32%，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40.85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06.42 万元，具体包括：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275.89 万元，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1.7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保险调整及压缩经费支出。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330.53 万元，主要是设施维修设备购置、排演歌舞剧《红山》项目等支出，完成

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增加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95 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8.60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工资补贴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3.6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发生变动。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41.93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8.3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养老保险缴费调整。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53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职业年金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9.2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缴费金额有所调整。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5.89 万元，主要是死亡抚恤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去世发生丧葬费抚恤费等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 25.75 万元，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18.73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78.9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医疗保险缴费有所调整。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7.02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78.88%,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公务员医疗补助有所调整。

4. 住房保障支出 31.74 万元, 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31.74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9.18%,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等。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 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局要求,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 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预算,没有发生“三公”经费支出。2024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4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局要求,压缩“三公”经费支出等。

2.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 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预算,

没有发生“三公”经费支出。2024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4 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按照财政局要求，压缩“三公”经费支出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预算，没有发生“三公”经费支出。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按照财政局要求，压缩“三公”经费支出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10.3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96.0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14.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是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 预算绩效情况。

1.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3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3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4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7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自评平均分为 85.87 分；组织开展部门重

点绩效评价项目数量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493.53 元，自评平均分为 92.79 分。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 2024 年度市直部门决算中反映设施维修设备购置项目、排演歌舞剧《红山》项目等 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设施维修设备购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7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206.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8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音响设备更新换代，改善了朝阳大型活动质量，支持了大型会议，保证了我单位正常办公排演。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还需进一步提高，主要原因一是预算编制不够精准，预算指标不够完善；二是根据有关要求，压缩经费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提高预算准确性和完整性。

（2）优秀文艺作品创作排演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61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19.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0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小戏小品的创作和演出，推动了朝阳市文化艺术的发展，丰富了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促进了文化产业的繁荣，帮助传承和发展这一传统艺术形式，弘扬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排演歌舞剧《红山》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7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0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104.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红山》舞剧通过舞台剧形式，立体化、艺术化传播了牛河梁红山文化，宣传朝阳，提升了朝阳文化实力。提高了广大群众

精神文化生活，丰富了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还需进一步提高，主要原因一是预算编制不够精准，预算指标不够完善；二是根据有关要求，压缩经费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提高预算准确性和完整性。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40.85	本年支出合计	58	740.8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740.85	总计	62	740.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剧目创作工作室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40.85	740.8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06.42	606.42					
20701	文化和旅游	275.89	275.89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75.89	275.89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0.53	330.53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0.53	330.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95	76.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06	71.0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60	8.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93	41.9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53	20.53					
20808	抚恤	5.89	5.89					
2080801	死亡抚恤	5.89	5.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75	25.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75	25.7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73	18.7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02	7.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74	31.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74	31.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74	31.74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剧目创作工作室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40.85	410.32	330.5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06.42	275.89	330.53			
20701	文化和旅游	275.89	275.89				
2070111	文化创意与保护	275.89	275.89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0.53		330.53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0.53		330.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95	76.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06	71.0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60	8.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93	41.9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53	20.53				
20808	抚恤	5.89	5.89				
2080801	死亡抚恤	5.89	5.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75	25.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75	25.7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73	18.7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02	7.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74	31.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74	31.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74	31.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剧目创作工作室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40.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606.42	606.42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6.94	76.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5.75	25.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1.74	31.7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40.85	本年支出合计	59	740.85	740.8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40.85	总计	64	740.85	740.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剧目创作工作室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9.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164.23	3020	办公费	1.13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3010	津贴补贴	3.54	3020	印刷费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3010	奖金		3020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	绩效工资	90.83	3020	水费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41.93	3020	电费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20.53	3020	邮电费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73	3020	取暖费		3100	大型修缮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02	3020	物业管理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9	3021	差旅费	3.74	3100	物资储备	
3011	住房公积金	31.74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	土地补偿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5.81	3101	安置补助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	租赁费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76	3021	会议费		3101	拆迁补偿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30	退休费	8.08	3021	公务接待费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	抚恤金	5.89	3022	被装购置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	生活补助	2.79	3022	专用燃料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3120	资本金注入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3120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3120	费用补贴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	利息补贴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3120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5	399	其他支出	
						399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	经常性赠与	
						3991	资本性赠与	
						3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96.09	公用经费合计					14.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剧目创作工作室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剧目创作工作室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年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201014朝阳市艺术剧院（市剧目创作工作室）-211300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486.63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486.63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19.41		14.23		73.00%		13.3		9.7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416.65		344.19		83.00%		13.3		11.03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57.47		51.9		90.00%		13.4		12.06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1. 通过预算管理对公用经费合理使用和预算执行到位。2. 以规范预算管理制度提升履职效能。3. 加强预算监控提高管理效率。4. 通过合理预算计划降低运行成本。5. 以单位本职工作为切入点扩大社会效应。6. 建立和完善预算管理保障机制，保障机制改革可持续发展。								通过预算管理对单位公用经费合理使用和预算完全执行到位。有效规范预算管理制度，全面提升履职效能。加强预算监控提高预算管理效率。通过预算合理计划有效降低运行成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5	3.5								

绩效指标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管理	预算绩效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预算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管理效率	预算管理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8	0.8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 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应	服务对象满意度	观众满意度	>=	100	%	100	1	6.6	6.6						
	社会公众满意度	当地群众满意度	>=	100	%	100	1	6.6	6.6						
	主管部门满意度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	100	%	100	1	6.8	6.8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完善内控制度		完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2.5	2.5						
		建立内控管理长效机制		建立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2.5	2.5						

总评价得分	92.79
-------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设施维修设备购置													
主管部门				朝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朝阳市艺术剧院（市剧目创作工作室）-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00			全年执行数（万元）			206.45			执行率			68.82%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原人民会堂音响设备改造以及大屏幕采购，由于原人民会堂长期处于停止运营状态，其音响设备已经不能正常工作，急需对音响设备进行更新换代，以应对大型文化、体育等活动。采购大屏幕是为了更好的改善朝阳大型文体活动质量。人民会堂音响设备改造以及大屏幕采购，既能保证我们正常的办公，还能就我们排演的场所。由于原人民会堂长期处于停止运营状态，所以我院应对音响设备进行采购换代，并采购大屏幕，应对大型的文艺演出，文化活动以及大型会议。以便全市开展大型文体活动。									音响设备更新换代，应对大型文化、体育等活动，改善朝阳大型问题活动质量，支持大型会议，保证我单位正常办公排演，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活动举办次数	>=	1	次	1	100%	12.5	12.5							
			重大文化活动数量	=	1	次	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提高广大群众精神文化生活需求		有效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2.5	12.5							
			文化送温暖观众上座率	>=	80	%	8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文化生活水平		有效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观看群众文化活动人数	>=	1	人次	1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6.88		减分项		17.882		绩效自评总得分		7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优秀文艺作品创作排演														
主管部门			朝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朝阳市艺术剧院（市剧目创作工作室）-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0			全年执行数（万元）			19.22			执行率			96.08%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展示群众文艺创作成果：通过排演小戏小品，展示朝阳群众的文艺创作才能和成果，体现群众文化的活力和创造力。为了参加辽宁省小戏小品大赛，朝阳市艺术剧院启动了小戏小品排演，旨在选拔优秀作品代表朝阳市参加省级比赛，提升朝阳文化艺术水平的知名度和影响力。通过小戏小品的创作和演出，推动朝阳市文化艺术的发展，丰富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促进文化产业的繁荣。小戏小品作为中国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深厚的历史底蕴和独特的艺术魅力。通过排演小戏小品，有助于传承和发展这一传统艺术形式，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通过小戏小品的排练和演出，提升演员的表演技能和艺术修养，培养更多优秀的表演人才。									通过小戏小品的创作和演出，推动朝阳市文化艺术的发展，丰富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促进文化产业的繁荣，帮助传承和发展这一传统艺术形式，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活动举办次数	>=	2	次	2	100%	12.5	12.5							
			文化送温暖场次	>=	2	场	2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提高广大群众精神文化生活需求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2.5	12.5							
			文化送温暖观众上座率	>=	80	%	8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有效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	观看群众文化 活动人 数	>=	200	人次	200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61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61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与沈音合作排演歌舞剧《红山》													
主管部门				朝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朝阳市艺术剧院（市剧目创作工作室）-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50			全年执行数（万元）			104.86			执行率			69.91%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红山》是一部以牛河梁红山文化为主题的大型原创舞剧。牛河梁红山文化是中华文明的发祥地之一，将中华民族文明史提前了1000多年。舞剧通过舞台剧形式，立体化、艺术化地传播牛河梁红山文化，旨在展现璀璨的华夏文明。朝阳艺术剧院旨在打造精品，宣传朝阳，提高朝阳文化实力。										《红山》舞剧通过舞台剧形式，立体化、艺术化传播牛河梁红山文化，宣传朝阳，提高朝阳文化实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活动举办次数	>=	1	次	1	100%	12.5	12.5							
			文化送温暖场次	>=	1	场	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提高广大群众精神文化生活需求		有效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2.5	12.5							
			文化送温暖观众上座率	>=	80	%	8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有效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提高群众文化生活水平		有效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6.99		减分项		17.991		绩效自评总得分		79